

天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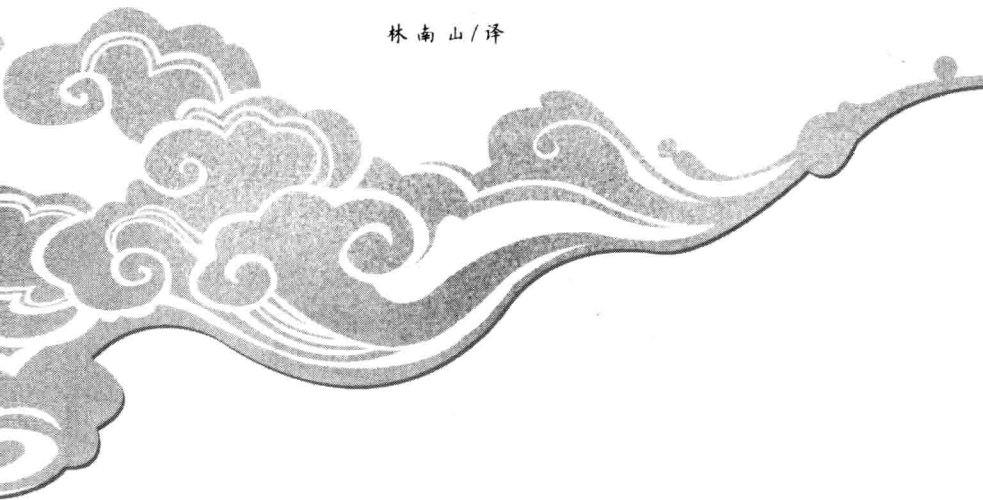
UNDER HEAVEN.

天下

Guy Gavriel Kay

盖伊·加夫里尔·凯/著

林南山/译



UNDER HEAVEN © 2011 by Guy Gavriel Kay
Published in agreement with the author, c/o Trident Media Group,
LLC, 41 Madison Avenue, 36th Floor, New York, NY 10010, U. S. A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td.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版贸核渝字(2013)第245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下 / (加)凯著;林南山译.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4.5

书名原文: Under heaven

ISBN 978-7-229-07843-0

I. ①天... II. ①凯... ②林... III. ①长篇小说-加拿大-现代
IV. I71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79261 号

天下

TIANXIA

[加拿大]盖伊·加夫里尔·凯 著 林南山 译

出版人: 罗小卫

出版策划: 重庆天健卡通动画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编辑: 邹禾 肖飒 骆思源

责任校对: 郑葱

封面设计: 骆思源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庆出版社

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邮政编码: 400016 <http://www.cqph.com>

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制版

重庆市国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 023-68809452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张: 16 字数: 482千

2014年7月第1版 2014年7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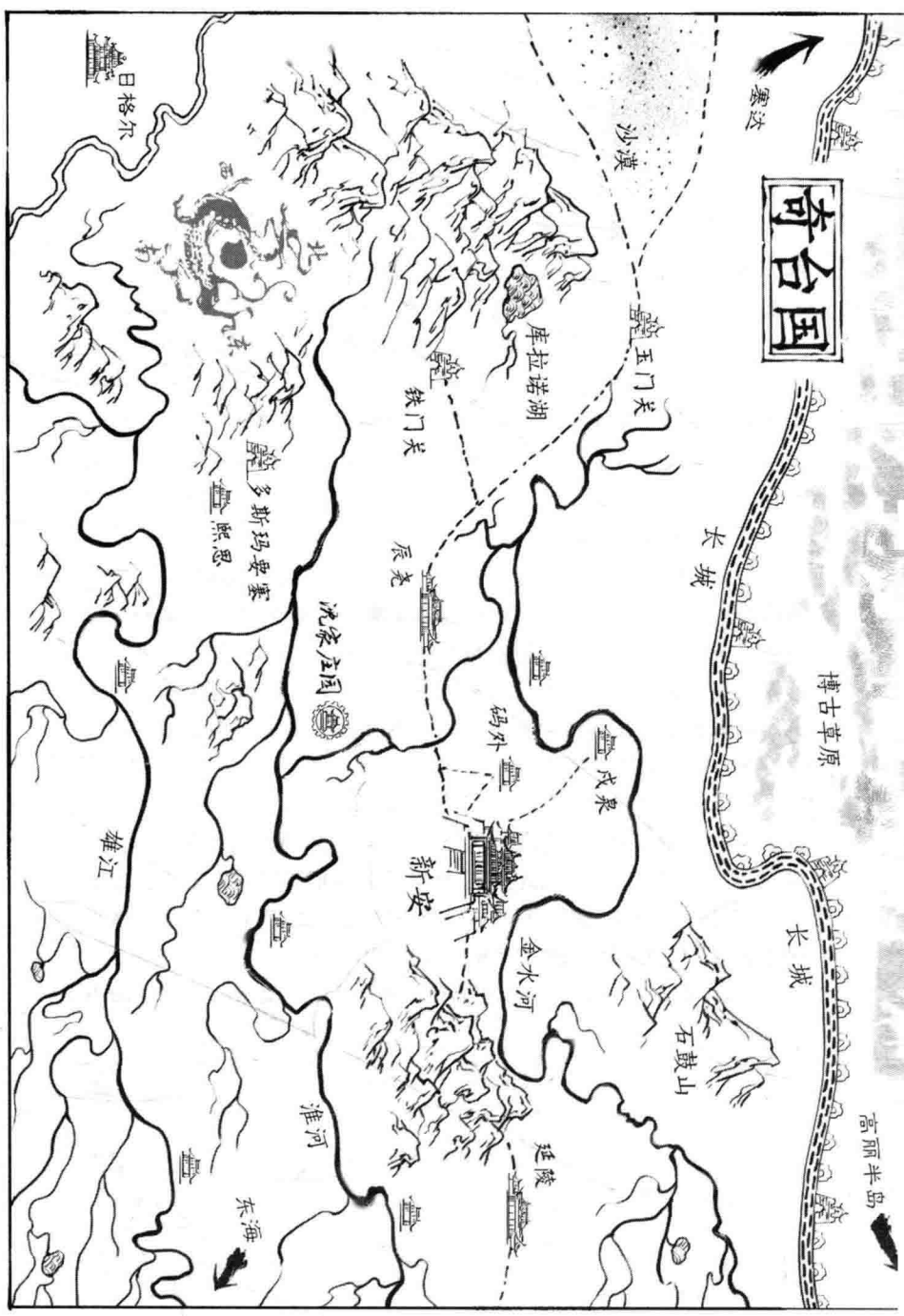
ISBN 978-7-229-07843-0

定价: 54.8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 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奇台国



塞达

沙漠

玉门关

库拉诺湖

铁门关

辰光

沈家庄园

多斯玛要塞

熙恩

雄江

淮河

东海

日格尔

金水河

新安

延陵

石鼓山

长城

长城

博古草原

高丽半岛

前言

拙作《天下》即将在中国面世，编辑建议我就本书的创作给中国读者做一下简单的介绍，对此我感到无比荣幸。

在过去的 20 年里，我一直尝试着通过奇幻这面“窗口”或是“棱镜”来探索历史。在对历史事件进行广泛调查之后，在奇幻的大框架下作一些调整。经常有人问我，为什么用这样的方式来写作，而不是简单地写一些历史小说，或者纯粹的幻想小说？

这个问题的答案涉及到很多方面。

我很难接受在一本小说中描述历史人物并去猜测和虚构他们的性格。我更喜欢塑造一个虚拟的人物，但从真实的历史人物性格中得到灵感——例如西班牙的传奇英雄埃尔·熙德（曾在拙作《阿拉桑雄狮》中出场），还有中国唐朝惊才绝艳的诗仙李白（本书人物司马子安的原型）——我不能假装自己知道他们真正的想法。

我也不希望自己的书是借助某个历史名人的声望“搭便车”而获得成功。对当今的读者而言，历史总是一件遥远的事情。而我在书中采用的“幻想”手法则是对历史的一种全新演绎和诠释。故事的发展、人物的设置跟真正的历史有所不同，或许会让人有耳目一新的感觉，也让我有了自由创作的空间。

我也希望能够吸引读者手不释卷地翻阅下去，弄清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可以这样理解：我的故事基于真实历史，但也有所改动，哪怕是熟知那一段历史的读者，也很难猜中结局。在翻阅《天下》之前，我先做个友情提醒：这本书的背景是架空的奇台帝国，而不是真实的公元八世纪的唐朝。

在我看来，这让小说充满了吸引力和悬念，甚至让读者在掩卷之后能够对现在有所反思——想象一下若是当年的事情不是按照历史来发展的，今天的世界将会如何？我尝试用这样的方式开拓读者的想象空间。

实际上，任何以历史为题材的小说大都用了类似的方式。我不可能知道在安禄山叛变之前，真正的唐朝相国杨国忠有什么心理活动。但“奇台帝国第九王朝”的相国怎么想的，我却了如指掌——我也很乐意去探询虚拟人物和真实人物之间的性格差异。这种“幻想”元素的加入反而能让读者感到真实：读者跟作者分享着另一个虚拟的历史，一个在许许多多方面都如谜一般的过去。

关于加入幻想元素还有一点理由：在我看来，通常当我们读到（或者创作出）古代角色所深信不疑的神怪故事时，总有一种智力上的优越感，“真是太不可思议了，古代人居然真的以为狐狸是一种妖精！”

因此我在写作的时候，会尽量把书中世界设置成角色们所“相信”的世界的样子。这会赋予他们的生命和思想更多价值，并尽可能地去除那种现代人的优越感。今天的我们可能会在处理某些事情（或许很多事情！）上比古人做得更好，但如果我们被这种优越感左右，就不能真正站在古人的角度去理解过去。

用奇幻的笔法去描写历史，通常也有助于故事的传播。我在写《提嘉娜》（一部有关暴君试图抹去被征服者自我意识的小说）的时候，奇幻的设定似乎取得了很大的成功：从爱尔兰到波兰，从克罗地亚到魁北克，都有人在问：“你写的是我们的故事吗？”

是的，我写的是他们，所有人。这就是奇幻小说神奇的地方。奇幻设定是作者强大有力的工具。我希望《天下》能够让中国的读者感受到奇幻的力量和乐趣：沉浸在书中的人物和事件之中，恨不能一口气读完，但在掩卷之后，还能有无尽的遐想空间。

最后，对每一个作者而言，作品的命运都将由读者来宣判。我们把书交到你们手上，等待你们的反馈。

在此，对于拙作《天下》能够在中国出版，我感到由衷的高兴，并借此机会向辉煌灿烂的华夏文明致以崇高的敬意！



第一部

第一章

新安城里人群熙攘，尘土飞扬，灯火辉煌。沈泰与好友们曾经在青楼密集的北里地区流连忘返，通宵达旦地饮酒作乐，眠花宿柳。

那时，他们欣赏着丝竹之乐，吟诵诗歌，谈笑风生。有时候也会逢场作戏，寻一间幽室，与某个暗香销魂、肤若凝脂的女子云雨一番，直到晨钟响起，宣告宵禁结束，才摇摇晃晃地回到家里，酣睡一整天，不事学业。

而此刻，沈泰身在距离新安城极远的西边，远在帝国边境之外，独自一人住在群山之中，唯有从库拉诺湖畔吹来的寒风陪伴着他。天刚近晚，第一颗星升起的时候，沈泰就躺在小木屋内的窄床上，直到第二天日出。

春夏之季，鸟鸣声会唤他起床。这里的鸟儿数不胜数：有鱼鹰、鸬鹚、大雁和飞鹤，林林总总的鸟儿都在湖对岸筑巢，此起彼伏的叫声从不停歇。大雁让他想起了远方的朋友。不管是在诗词还是生活中，鸿雁都象征着离别。飞鹤则给他另外的联想，这种动物通常象征着忠诚。

而秋冬时节总是残酷无情，寒冷得让人无法呼吸。北风呼啸着在天地间肆虐，小木屋的墙壁抵挡不住严酷的冰寒，睡觉的时候他总是裹着厚厚的毛皮。湖对岸鸟儿们的栖息地也被冰雪封冻，黎明时分不再有嘈杂的鸟叫声唤他醒来。

但是，不管春夏秋冬，也不管月圆月缺，只要太阳一落山，就会有鬼魂出来游荡。

沈泰现在能分辨出一部分鬼魂的声音，有的充斥着愤怒，有的满是失落，还有的发出细弱连绵的哭喊，饱含着无尽的痛楚。

他已经不再害怕这些鬼魂了，刚开始的时候，独自伴着鬼魂们度过一个个夜晚，沈泰还以为自己会被吓死。

除了冬季，夜晚他都会敞开窗户，望着外面，但从来没有出去

过。星月之下的湖畔世界是属于鬼魂的，至少他已经明白这一点了。

为了抵御这里带给他的孤独、阴森和恐惧，沈泰从一开始就给自己定下了行事的规矩。这跟那些在深山老林里修道的隐士和僧道之流不同，他们会用冥想来应对，身如风中叶，心似明镜台，修身养性就可无所怖畏。可惜沈泰没有这种慧根，他也不是修道之人。

首先，每天清晨，都要祭拜父亲。沈泰还在守孝期内，他把自己放逐到这么遥远而艰辛的地方，也是为了做点什么寄托对父亲的哀思。他猜想，远在家乡的兄弟们也会在此刻做着同样的事情。祭拜过后，他便踏着点缀着野花的草地，抑或吱嘎作响的冰雪走到门外。除非天降暴风雨，他会练一趟瞰林功夫。先练拳脚，然后是单剑，最后是双剑。

他有时会看着冰冷的湖水，还有湖中心的小岛，或者抬头看看四周那绵延起伏的群山，还有山头终年不化的积雪。越过北边的山峰往下是一片斜坡，一直延伸到几百里外那能令人致命的大沙漠。蜿蜒曲折的丝绸之路连接着沙漠的两头，把无数的财富运送到奇台帝国的朝堂上，贡献给他的同胞们。

他的小屋旁有一间马棚，里面有一匹瘦小的、毛蓬蓬的马。冬季里他就在马棚里给小马喂水喂食，等到天气回暖、莺飞草长的时候，就把它放出来自己觅食。小马性格温顺，不会四处乱跑，何况这地方也无路可跑。

练完功夫，他会试图静坐入定，摒除世俗和野心的纷扰，坚定自己所做的一切。

然后，他开始每天最重要的工作——埋葬死者。

打从来到这里开始，他就没有浪费精力去区分奇台和塔古的士兵，所有的尸骸都堆在一起，散落着，混杂着，都是一样的白色枯骨。血肉早已腐烂在泥土里，或被鸟兽啄食得一干二净——对其中的某些人来说，或许不能说“早已”，毕竟夺走他们性命的战役还不算太过久远。

最后一场激战以奇台帝国的胜利告终，那是一场惨烈的胜利，四万多人命丧于此，奇台和塔古几乎各占一半。

他的父亲是那场战役的领兵大将，胜利后战功卓著，被天子封

为“镇西左卫大将军”。班师回朝后，陛下在大明宫含光殿^①私下召见他，亲口嘉奖他的功勋，钦赐紫色绶带一条，玉佩一块，由近侍宦官当面转交。

胜利的荣耀荫庇了整个沈家。沈泰的母亲和姨娘秉烛焚香，感谢神仙菩萨和祖宗英灵保佑，为沈家降下这等福祉。

可是对大将军沈皋而言，这段战争的记忆一直萦绕心中，骄傲中掺杂着悲伤，直到两年前去世都无法释怀。

太多的生命葬送在这片两国交界的湖畔，而到头来，交战的双方都无力占据此地。

随后两国停战议和，经历繁琐的沟通和礼仪往来之后，双方完成了有史以来第一次和亲——奇台帝国的公主嫁给了塔古帝国的国王，更进一步巩固了议和的效果。

沈泰曾听说那场战役死亡了四万人，他根本无法想象那是什么画面。而现在这画面就在他眼前。

湖畔和山谷夹在几座孤单的要塞之中，两边帝国都严密监视着这个只需要几天脚程即可到达的地方。塔古帝国在南，奇台帝国在东。这里一片死寂，除了风声和天暖时的鸟鸣以外，只有鬼魂的哭号。

沈皋将军只对两个年幼的孩子吐露过内心的悲哀与负疚——他从不跟长子说这些。这样的情绪出现在一名将军身上是种耻辱，甚至是大逆不道，是对圣上英明决策的质疑。天子上承天命，下御宇内，金口玉言，绝不会有失，也绝不容许有分毫的差错，否则他的帝位和国家就会有倾覆的危险。

然而，沈皋确实不止一次地吐露过那样的心声。沈家庄园坐落在淮河附近，那里有一条由北流向南的清澈小溪。沈皋解甲归田后便在这里安享余生，每当他饮酒微醺，看着树叶和莲花瓣飘入湖中顺流而下时，总会忍不住提及心里的悲哀和负疚。而身为次子的沈泰之所以没有在家为父亲守孝，反而来到这个地方，也正因为如此。

或许将军没有理由如此悲哀，毕竟战士们为国捐躯，马革裹尸

^①此处遵照原文翻译，根据史料记载，唐代大明宫含光殿实为皇帝打马球娱乐的地方。

也应当无怨无悔，保家卫国本就是荣耀之事。可问题在于，在与塔古帝国交战时，奇台也并非百战百胜。塔古那些远在护卫严密的高原之上的国王们从未放弃他们的野心，一百五十年来，在这片位于帝国铁门关外的湖畔，冲突和战争从未断绝。对帝国而言，铁门关本身就是一座孤悬在外的边关要塞。

有“谪仙”之称的诗人司马安曾有诗曰：“明月千里落，犹照铁门东。”虽然事实并没这么夸张，但只要到过铁门关的人都能体会到诗中的意境。

而沈泰则西行出了铁门关，越过了帝国最西边，来到湖畔与死者为伴。十数万将士死在此地，无论艳阳普照还是明月高悬，那森森的白骨总是一片凄惨景象。每到夜晚，鬼魂的恸哭哀号不绝于耳。有时候，在漆黑的夜里，他躺在床上，听得外面的哭号里少了一些熟悉的声音，便知道自己已经让那些尸骨入土为安了。

尸骨太多，要想全部埋葬根本不是人力所能及的事情——那是九天之上神仙才能完成的工作。然而，无法完成难道就意味着什么都不做么？

在这里为父亲守孝的两年多里，沈泰给出了自己的答案。他脑海中浮现出当年父亲一边看着池塘里的肥鱼落花，一边用平静的声音让他斟酒的场景。

死者的白骨盈野，连湖心岛上都有。那里曾经有一座简陋的小堡垒，如今早已成为一片瓦砾废墟。他曾经想象过战争席卷这里的场景：木材从山坡上运到卵石滩上，战船被迅速地造好，被困于此的将士——或为奇台人，或为塔古人，视年代而定——则绝望地把最后一波箭雨射向对岸即将夺取他们生命的敌人。

两年前，沈泰找到一只小船，修补好后划向了湖心岛。那时正值春天，湖面碧波如镜，倒映着天空和两旁的山峦。湖心岛不大，也没有什么磅礴逼人的气势，从沈泰所居的山谷草地到湖心岛里的松林，死者都遍地可见，他能在尸骨堆里走上一整天还走不到头。

一年有大半的时间，他在这烈日高悬的天空下，开挖墓穴，埋葬枯骨和已经锈蚀的武器。这是件残酷而艰辛的工作，慢慢地，他的皮肤变得坚韧粗糙，肌肉也结实起来，手脚上长出厚厚的老茧，

到了晚上便全身酸疼。烧好热水洗漱停当后，他一倒在床上就能沉沉睡去。

深秋过后是严冬，一直到初春之前，地面冻结，挖掘变成了不可能的工作。若想在这时候开挖墓穴，只会让人彻底崩溃。

沈泰来这的第一年冬天，湖水冻结近一个月，那时候他可以步行去湖心岛。第二个冬天则温暖了许多，湖面没有完全冻上。要是天气不错，水面宁静，沈泰可以裹上皮衣，戴好皮帽，划船出去。四周满是白雾，寂静空旷的山谷中只有他一个凡人，顿觉自己在天地间如此渺小。他为死者祈祷，希望他们能够魂归九泉，早日超脱，不必再在冰冷的库拉诺湖畔承受风吹日晒，鸟啄兽食。

战争从来都不是两国之间的永恒主题。就算双方的君主有天大的野心，在这个偏僻的山谷里也不能长期维持军队给养。

因此，在将士们不必抛头颅洒热血的休战期间，也会有渔民或牧民在这片山谷中搭建小木屋，捕鱼放羊。那些小木屋大部分都毁掉了，沈泰找到了一间幸存下来的屋子，位置还不错，背靠着北边的松树坡，少受严酷的北风所侵。这所小屋差不多有上百年的历史，不管是屋顶、门框、窗格，还是石制的烟囱都不堪使用，沈泰尽己所能地修缮了一番。

意外的是，居然有人不请自来地给予他帮助。世事难料，福祸难测，无法分辨仔细。他认识的一个朋友还为此写过一首诗。

这是一个仲春深夜，他躺在床上无法入眠。天上高悬一轮圆月，这就意味着等到天明，几个塔古人会赶着牛车从南面的山坡下来，绕过湖边造访他的小木屋。而在新月当空的次日早晨，他的同胞则会从东面的铁门关前来。

他早就安排妥当，不让两边的人有机会见面。他不想因为自己的原因造成任何不愉快。虽然现在没有战事，两国已经议和并互赠礼物以表诚心，奇台甚至连公主都送去和亲了，但在这种山高皇帝远的地方，那些年轻冲动、好斗逞勇的士兵可不会顾虑这些。狭路相逢的年轻人本身就足以挑起一场战争。

对沈泰这种选择跟鬼魂住在一起的人，双方戍边的将士或许把

他当成隐士，又或许当成蠢人。在他身上，双方来了一场心照不宣的有趣战争——每个月争先恐后地为他提供丰厚的资助。

沈泰的同胞在第一年夏天为他拉来了一马车木板，铺好了小木屋的地面。紧接着塔古人为他修好了烟囱。应沈泰的要求，从东边的铁门关送来了他要的笔墨纸砚，而他的第一壶美酒则来自南方。两边的关塞还都派人来帮他伐木砍柴。冬天还为他供应毛皮，不管是被褥还是衣物，应有尽有。第一年秋天，他的同胞送了只山羊给他挤奶喝，很快塔古人也送了只过来，还有一顶不甚美观但很保暖的塔古皮帽——带着两片耷拉的毛皮护耳，有条绳子可以系在下巴上。铁门关的士兵们甚至还为他的马修了个马棚。

他曾经试图阻止这种比赛，但徒劳无功，最终他明白了：他们不是在对疯子布施，也不是要赌气跟对方争个高下。而是他花费在劈柴做饭、修缮房屋上的时间越少，就越能专注于他那前无古人的工作。而这似乎不管对他的同胞还是塔古人而言都很重要，这或许是为什么他们能容忍他待在这里的原因。

沈泰时常想着，这样的局面也挺讽刺。即使在议和时期，要是双方的将士碰巧在同一时间到达，肯定还是会拔刀相向，打个你死我活。只有真正的傻瓜才会以为西部的战争可以永远停止。不过两边帝国都尊重他的工作，让死者入土为安——直到有更多的人死去。

在这么个柔和的夜晚，他躺在床上无法入睡。虽然窗外风声呼啸，鬼魂哀号不绝，但这并非他睡不着的原因——这样的声音他早就习惯了。倒是窗外高悬的明月让他难以成眠。现在已经看不到织女星了，那颗星曾经在他窗前闪亮，即使是满月时也清晰可见。那是传说中的仙女，被流放到了天河的另一边，与她的丈夫——身为凡人的牛郎隔河相望。他想起了年轻时候曾经钟爱的一首诗，描写了明月怎么为这两位隔着天河的恋人传递相思之情。现在回想起来，太过矫揉造作，有卖弄文采之嫌。在第九王朝初年，许多著名的诗句都是这样的，仔细读来，尽是故弄玄虚地堆砌一些华而不实的辞藻。为什么会突然这样想？沈泰觉得有点悲哀：失恋总是会让人有所改变的，或许每个人都如此。但是，如果人总是一成不变，那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哪怕学着改变就意味着放弃过去的生活。

月光洒在房间里，明亮得让他几乎忍不住从床上爬起来，去到窗边，看看银色的月光洒在绿色的草丛上是怎样的景象。可他太累了，辛苦劳作了一天总是会很累的，而且他恪守晚上绝不出门的规矩。这并非由于他畏惧门外的鬼魂，他愿意做它们的使者，但不愿被它们当成入侵的人。所以，只要太阳一落山，他就绝不侵扰鬼魂们的世界。

冬季里，他把门窗全都关牢实，尽量用布料和羊皮塞住墙壁的缝隙，阻挡风雪。他在屋里生火盆，或者点蜡烛，他还有两盏油灯，如果想要写诗的时候，可以点亮其中之一。无论点燃什么，小屋里都会变得烟雾缭绕。塔古士兵还送了个铜盆，供他温酒用。

当春天到来之时，沈泰打开窗户，让阳光、星光、月光和清晨的鸟鸣声都能透进小木屋。

他迷迷糊糊地睡了过去，却很快醒来。银色的月光洒在小屋里，让他在半梦半醒之间还以为仍在冬季，地上还铺洒着银光闪烁的冰霜。不一会儿他回过神来，不由笑了。他在新安城里的某位朋友一定会珍惜此时此景，那不正是那首著名的诗中所描绘的景色么？

床前明月光，
疑是地上霜。
举头望明月，
低头思故乡。

这种“人在诗中”的感觉可不常见——或许他错了，如果诗里描述的意境太过真实，那么读到它的人总会进入到那场景，就跟他现在一样。又或许某些场景在读者的印象中已经留影，而诗里的句子会勾起他们特定的记忆，理应如此吧？诗人笔下所写应该是心中所想。

也有些诗歌会带来新鲜而危险的想法，有些人因为自己写的东西被流放，甚至被杀头。虽然可以用春秋的笔法来掩饰，比如把本朝的事情假托到几百年前的第一王朝或者第三王朝以遮掩本身的意图。但那并不是百试不爽的方法，毕竟当朝的官吏们也不是傻子。

低头思故乡。沈泰的故乡就是淮河附近的庄园，那里埋葬着他的祖父母、父亲还有三个夭折的兄弟；那里还有沈泰的母亲和姨娘，她们还在庄园里生活着；那里还有他那两个快要结束服丧的兄弟——长兄很快就会回到帝都。

他不知道自己的妹妹现在何处，女儿为父亲守孝只需三个月。可能沈礼眉已经跟皇后回宫了，不过皇后也不一定在宫中，有传说，早在两年前，皇后在大明宫里专享皇上恩宠的日子就已经结束了。太祖皇帝现在的宠妃是另一名光彩夺目的绝代佳人。

虽然有太多人似乎对新宠妃心怀不满，但据沈泰所知，没有一个人敢公然谈论。至少在他离开京城回家，又离开家到这里的那段时间里没有。

他的思绪飘回到了记忆中的家乡，金秋时节，一夜之间梧桐的落叶就能铺满门前小路。果园里种满了桃、李和杏树，春天盛开各色花朵，秋天结满累累果实。森林边上传来烧炭的味道，核桃林和桑树林背后村庄里升起冉冉炊烟。

不一会儿，他又想起了新安城：熙熙攘攘的繁华城市里，灯红酒绿，纸醉金迷，掺杂着一些不和谐的颓废暴戾。形形色色的人，生活方式，在这里混杂交汇，甚至激烈对抗，即使是午夜时分也不消停。两百万人口的新安城，是苍天之下的世界中心。

新安城里夜如白昼，通明的万家灯火能够让最明亮的月光黯然失色。坊里街边和马车上的灯笼，照着那些达官显贵招摇过市——宵禁过后通常只有达官贵族和巡逻卫兵才能出入街道。青楼密集的北里，高楼窗内红烛摇曳，花灯挂满了金碧辉煌的楼阁露台。皇宫里更是灯火辉煌，庭院里两人高的廊柱上点着油灯，彻夜不熄。

靡靡之音和溢美之词在这里随处可见，有的让人心碎神伤，也有的让人心满意足。巷弄阴暗处有时也充斥着刀光剑影。而到了白昼时分，不管是庞大喧嚣的东西集市里，还是酒坊或者书斋内；不管是弯弯曲曲、适合幽会或行刺的窄巷里，还是宽阔得不可思议的大街上；不管是卧房里、楼阁中、精心修建的私园或是景致秀丽、垂柳依依的湖畔，那些明争暗斗、勾心斗角甚至生死相残的剧码又重新上演，随处可见。

他想起了南城墙边上的长湖苑，想起了那个最后一次跟他幽会的人。那时桃花吐艳，他的父亲还在世。每月她只能离开北里三天，初八、十八和二十八，那正是他们幽会的日子。而如今，她是这么的遥不可及。

鸿雁总是象征着离别啊。

他想起了城墙北面的大明宫，已经不再年轻的天子，还有围绕在陛下身边的人群：太监、大臣（他的长兄就是其中之一）、皇子、博士和将军们，还有那个夜夜独承雨露，几乎改变了整个帝国命运的绝代佳人。

沈泰曾经想过考取功名，做一名可以“入阁”的臣子。他曾为此在京城游学整整一年，不过大部分时间都荒废在和青楼女子及酒肉朋友寻欢作乐当中。而就在即将决定他命运的为期三天的省试前夕，他得知了父亲在家乡的小溪边病逝的噩耗，接下来的两年半里他得为父亲服丧守孝^①，求仕之途只能突然中断。

按照律法，子女为父母服丧守孝期间，不得任官、不得应考、不行婚嫁之事、不预吉庆之典。如有违反则列为“不孝”重罪，杖责二十。

或许有人会指责他没有在家为父亲守孝，而是跑到偏僻的山间，这也不合律法。不过在他西行之前，已经向当地县丞请行并得到了许可。另外，他骨子里是个遗世而独立的人，跟野心和世俗之类的东西格格不入。

他的行为仍然会有一定风险，若有人私下向负责省试的礼部官员举报他，也会有麻烦。有的人会不择手段地打压对手，这种行径司空见惯，但沈泰认为他应该能够保护好自己。

当然，这种事情谁也不敢肯定，尤其是在新安城里。朝堂形势诡谲，文臣武将们擢升贬谪，难以料定，弄不好的话，罢官事小，重则还会被杀头或者被赐死。就在他离开之前，朝堂里就经历了一次风云变幻，只是沈泰压根没有入阁，对此一无所知。

至少他还不用拿自己的乌纱帽去冒险。而且他相信，就算真的

^①古代所称的守孝三年，实则只有25或者27个月。此处按照原文所写的两年半翻译。

有杖责重刑，他也能挺过来。

月光下的小木屋里，他躺在床上，像是即将破茧而出的蚕，这才意识到自己竟是如此思念那繁华的帝都。他思索着自己是否已经准备好重新回去过以前的日子，又或者他该做出点改变。

他很清楚，如果自己真的有所改变，那又得给人增添点茶余饭后的谈资。本来有关沈将军次子的议论就够多了。长子沈柳出入朝堂，他的抱负和成就与世俗所期望的基本相符。沈泰的弟弟还只是个年幼的孩子，不值得人们谈论什么。而次子沈泰所引发的流言蜚语比两个兄弟加起来还多。

等到七月的月圆时分，他的孝期就满了，可以结束这种独特的为父亲守孝的方式。他可以选择回到京城继续游学，做好参加下一次省试的准备，通常人们都会这么做。有的读书人参加了五次、十次以后才能金榜题名，也有的人终其一生也没有及第。每年各州县保荐的数千乡贡中，只有四十到六十人能够省试及第^①。最后的殿试由皇帝陛下亲自主持，主持殿试时，天子身着龙袍，头戴皇冠，腰系玉带，气度威严。不过其实科举中充斥着贿赂与腐败在新安城早就屡见不鲜了。

月光给他的小木屋里染上一层银色，想起那繁华喧嚷的京城生活，沈泰的睡意被驱散得无影无踪。坊市里喧哗叫卖声不绝于耳，乞丐、杂耍艺人和相师穿行其中，还有专门受雇替人哭灵号丧的人，披散着头发在街上来来去去。马车粼粼，在京城里穿行不绝，蛮横的轿夫高声呼喝，驱逐前面的行人，有的甚至用竹棒打人来开道。待到宵禁时分，金吾卫手持长槊，在里坊的主要街口巡逻。

即使是宵禁，也有一些店彻夜开着，有人穿行来去，挨家挨户地收夜香，不时发出的吆喝声听上去有些凄厉。在新安城城墙外面，伐木工们排放着原木，顺着开凿的水渠送到东市，第二天早市上就可以贩卖这些木材。到了清晨，两边的坊市广场上或许会处决死囚，也会有些跑江湖卖艺的表演，引得人们围观。每天早晨五更三点后，金吾卫播响四百声“开门鼓”，打开各大城门。等到晚上漏刻的“昼

^①本文科举制度以唐代为蓝本，通过州县乡试参加礼部省试的学子称为“乡贡”，中央和地方学院出身直接参加礼部省试的称为“生徒”，两者统称为“举子”。